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公告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7 月 1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该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 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 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 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七日